



# 2019 冠状病毒病：关于 进入法院办公场所的限制

## 根据最高法院第 2020-71 号令规定：

任何人不得进入肯塔基州法院或在此停留，除非佩戴保护性面部遮挡物，例如口罩、围巾、头巾或其他可以遮挡口鼻的织物等。

如果个人没有适当的面部遮挡物且业务无法远程办理，我们会提供面部遮挡物。

此外，如有下列情况，个人不得进入法院大楼：

- 出现 2019 冠状病毒病症状的，包括咳嗽、呼吸急促或呼吸困难、发烧、发冷、全身无力、肌肉疼痛、头痛、鼻塞或抽鼻子、恶心或呕吐、腹泻、喉咙痛或者味觉或嗅觉突然丧失。
- 医生、医院或卫生机构建议自我隔离的。
- 在过去 14 天内被确诊为 2019 冠状病毒病或者 在过去14 天内与任何被确诊为 2019 冠状病毒病的人员有过接触。